#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

# 2023年办事信息公开工作计划

为进一步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深入开展我院院务公开工作，根据南宁市关于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医院实际，现制定我院2023年办事信息公开工作计划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在南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领导下，医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切实推进办事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进一步扎实推进办事信息公开，不断提高办事效率，加强主动公开的力度，积极创新办事信息公开的形式，丰富公开的内容，不断规范和完善办事公开机制。

二、公开范围

（一）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；

（二）反映医院设置、职能、工作规则、办事程序等情况的信息；

（三）其他依照法律、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信息。

三、公开内容

（一）机构和工作职能公开。将院领导班子分工、主要职能、内设机构和各科室主要职责予以公示。

（二）医疗服务信息公开。

（三）行政审批信息公开。

（四）医院重大事项及决策公开。

（五）廉洁作风建设相关制度公开。

（六）收费标准和医药价格公开。

（七）医院年度财务预决算情况公开。

（八）医院项目建设、药品、设备购置招标情况公开。

（九）人事信息公开。

（十）便民服务类：投诉、举报电话、电子信箱；各项工作制度、效能建设各项制度；办文、办事等工作程序。

四、公开方式

宣传资料、公示栏、电子屏幕、医院官网、院内局域网、相关会议、纪检监督电话或者领导接待日等，其他便于公众及时、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。

五、公开措施

办事公开本着简单易行、方便群众和有利于监督的原则，注重实效，因地制宜，灵活多样的形式予以公开。

1. 以医院内涵文化建设为抓手，根据医院中心工作部署，紧紧围绕“健康南宁”“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”、6S工作管理等重要工作任务，以提升医院服务质量和患者满意度为抓手，坚持从实际出发，改革创新，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，从优化流程，主动公开形式等方面采取措施，打造服务公开的亮点、特色，提升办事公开服务水平。

（二）将优化服务流程与办事公开服务相结合，一是向社会公布办事公开咨询和监督电话，及时倾听意见，改进工作方法。加强医患沟通，做好投诉接待公开。除在医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等处公开投诉电话外，医患纠纷管理办公室专人处理患者投诉和患者满意度调查。二是加强“智慧医院”建设和医院网络建设，通过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及时公开医院各项动态信息。推广微信公众号预约挂号、手机缴费、节假日就诊信息等便民服务。三是不断优化看病就诊、出院结算、检查结果自助打印、自助取号排队缴费等流程，让患者和家属少跑腿，提升就医获得感。每年定期举行职工代表大会，不定期召开党委会、民主测评会，保证职工对医院工作享有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加强民主管理和监督力度。

（三）根据《医院办事公开审批制度》，严格公开审批程序，做好信息保密审查。从职工、患者所关注的热点、利益出发，切实做好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公开，充分利用医院电子公示栏、显示屏、服务窗口等方式进行办事信息公开，做到医院基本情况及发展建设、办事流程、收费价格、药品耗材价格、项目建设、大型设备采购等方面内容积极主动公开。继续发挥微信、网站、报纸宣传的优势特点，扩大院报、医院网站、微信推送内容的宣传力度，宣传医院文化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及推广专科品牌特色，丰富办事信息公开栏目的内容。

（四）定期召开周会、院长办公会，及时在院周会上通报医院近期重大决策、工作部署、职称晋升、福利待遇等职工关心的热点信息，并将周会精神落实到位，确保干部职工及时了解掌握医院工作的动态，积极引导职工群众关心院务信息公开，依法有序参与医院的信息公开工作。严格执行院领导接待日制度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健全监督制度。根据医院实际，及时调整办事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制定办事公开具体实施方案，对全院办事公开工作实施检查、指导。

（二）科学合理安排办事公开工作。继续紧紧围绕医院办事信息公开工作重点，加强对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管理和引导，逐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。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，使之更有利于医院工作朝着规范化、程序化、效率化的方向发展。

（三）加强监督检查力度，做到奖惩分明。加大对办事信息公开的督促检查力度，实行有效监督，对办事信息公开工作成绩突出的科室和个人，给予表彰、奖励；对不按规定进行公开的，进行批评教育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 南宁市第四人民医院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 2023年1月3日